

证券代码：874628 证券简称：欧伦电气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浙江欧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26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先勇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应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 年 1 月 2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发行上市事宜等相关议案，确定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6 年 1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高质量建设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意见》等相关文件要求和公司实际发展及未来规划，公司拟调整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中的募集资金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萍、任家华、郭峻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高质量建设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意见》等相关文件要求和公司实际发展及未来规划，公司拟调整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中的募集资金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萍、任家华、郭峻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欧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欧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浙江欧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浙江欧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6 日